**关于南昌县2018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9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2019年1月21日在南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南昌县财政局局长 廖淑敏

**各位代表：**

我受县人民政府委托，向大会报告2018年全县和县本级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19年全县和县本级财政预算草案，请予审议，并请县政协各位委员和其他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意见。

一、2018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18年，县委、县政府团结带领全县人民，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统筹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优生态、惠民生、防风险各项工作，全县经济保持稳中有进、稳中向好，财政工作稳步发展，圆满完成全年预算任务。

**（一）落实县人大预算决议情况**

财政部门强化预算法治意识，积极发挥职能作用，认真落实县第十六届人大第三次会议有关决议，以及县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的审查意见。

**一是围绕财政增收，财政实力稳步增强。**全县财税部门坚持依法治税、依法征管、协税护税，9月19日，全县财政收入完成100.2亿元，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53亿元，用时9个月不到，就完成了“财政过百亿”的目标，连续四年以每年缩短一个月的速度刷新“财政破百亿”的记录。（2015年是12月底、2016年是11月21日、2017年是10月23日）。今年以来，全县始终坚持强攻产业、决战工业不动摇，聚焦打造“四大千亿产业”，加快培育“三大新兴产业”，县域经济呈现出总体平稳、稳中有进的良好态势，财政收入保持平稳增长。2018年财政总收入完成128.8亿元，其中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70.1亿元，分别比上年同期增长10%和9.8%，财政总收入、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量连续九年双双稳居全省100个县（市、区）第一。通过完善县乡财政体制，激发乡镇发展活力，全县所有乡镇财政总收入均完成全年任务，完成全年任务300%以上的乡镇有2个，完成全年任务200%以上的乡镇有5个，完成全年任务150%以上的乡镇有5个。

**二是围绕质量效益，支撑发展更加有力。**主动适应引领经济发展新常态，围绕重大政策落地、重大项目实施、重要领域发展，优化支持重点，强化资金聚焦。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作用，着力在财政投入、减税降费、基金撬动、环境优化等方面支持实体经济发展，走出一条实体经济健康发展与财政稳定增收的互促共赢路子，2018年累计兑现支持重点产业发展方面资金5.3亿元，财政服务和助力实体经济发展积极有效；认真贯彻落实县委、县政府的决策部署，紧紧围绕国家、省、市的投资导向和扶持政策，加大项目资金争取力度，狠抓资金筹措，全力支持重大重点项目建设，2018年累计拨付重大重点项目建设资金22.6亿元，财政支持和保障重大重点项目的效果愈加明显。

**三是围绕乡村振兴，促进城乡融合发展。**全面压实脱贫攻坚财政责任，坚决落实各项强农惠农富农政策，持续加大财政农业投入，扎实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农业农村发展活力持续增强。累计拨付资金8亿元，加快农业基础设施建设，加强完善农业水利、路网等服务设施投入，持续推进高标准粮田建设；累计拨付资金1.7亿元，强力推进农村环境综合整治，通过多渠道筹措资金，深入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支持农村垃圾清理清运，大力实施文明乡风、农村绿化美化等工作，提升广大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累计拨付资金1.92亿元，支持打赢精准脱贫攻坚战，进一步加大投入力度，足额保障整村推进、产业扶贫、教育扶贫、健康扶贫等扶贫项目资金，增强贫困村内生动力，积极探索创新财政扶贫资金使用机制和投放方式，拓宽贫困户增收渠道，让贫困群众共享发展改革成果。

**四是围绕基本民生，为民理财成效彰显。**全面落实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以县政府名义出台民生工程安排意见，全年安排民生工程资金61.6亿元。**一是调整优化支出结构，**按照确保人员工资足额到位，确保全县上下运转有序，确保民生支持有力，确保重点项目支持有效，切实防范债务风险的“四保一防”思路安排财政支出，全力保障全县上下稳定发展大局，全年八项民生重点支出达到105.7亿元，占全年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79.8%。**二是支持改善群众居住生活条件，**累计拨付资金6.3亿元，支持开展棚户区、农村危房改造、公共租赁住房建设等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三是推进社会事业发展，**累计拨付资金21.9亿元推动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全面提高教育教学质量；累计拨付资金22.55亿元，推动城乡基本养老、基本医疗保障制度全覆盖；累计拨付财政资金1.55亿元，加快发展医疗卫生事业，改善基层医疗卫生条件，真正解决好基层群众看病难、看病贵问题。

**五是围绕财税改革，体制创新步伐稳健。**以加快建立现代财政体制为目标，纵深推进各项改革任务，财税改革逐步深化，财政风险有效防范 。**一是在全省率先、全市首个推行了国库集中支付电子化改革。**策应“放管服”改革，国库集中支付工作从“签字画押”到“电子签章”，从“跑银行”到“点鼠标”，实现财政资金支付“一次不跑”的转变，将财政部门、预算单位的工作人员，从手工签章、逐笔打印、取单送单等大量简单重复劳动中解放出来，缩短资金支付流程，提高资金运行效率，并获得市财政局发文通报表扬。**二是切实防范政府性债务风险。**严格按照“遏制增量、化解存量、严控风险”的目标要求，打出整套化债增收节支“组合拳”，始终将我县综合债务率控制在警戒线下（年末债务余额/综合财力，警戒线为100%，我县目前综合债务率为37%左右，加上隐形债务全口径为63.8%），债务风险得到有效化解。同时，积极争取置换债券及新增债券，2018年全年争取新增及置换债券8.1亿元，进一步降低债务举借成本，创新政府融资方式。

**（二）全县财政总预算执行情况**

**1、全县财政收入情况**

根据财政收支报表反映，2018年全县财政总收入完成128.8亿元，比上年增加11.6亿元，增长10%。全县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完成70.1亿元，比上年增加6.2亿元，同口径增长9.8%，完成十六届人大三次会议批准预算的100 %。全县财政总收入主要项目完成情况是：

税收收入1103864万元，增长12.86%，其中：增值税430836万元，下降5.92%；消费税113648万元，增长42.09%；营业税128万元；企业所得税244637万元，增长17.92%；个人所得税52094万元，增长18.96%；资源税1339万元；城市维护建设税26080万元，下降2.29%；房产税10662万元，增长35.17%；印花税8194万元，增长31.82%；城镇土地使用税23071万元，增长7.21%；土地增值税106785万元，增长131.22% ；车船税1110万元，下降28.94%；耕地占用税104万元；契税84940万元，增长37.79 %；环境保护税236万元。

非税收入184582万元，其中：专项收入28138万元，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70750万元，罚没收入9142万元，国有资源有偿使用收入76221万元，政府住房基金收入331万元。

**2、全县财政支出情况**

全县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支出1324558万元，同比增长18 %。主要支出项目预算执行情况是：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30209万元，增长19.88%；公共安全支出52435万元，增长19.97%；教育支出234112万元，增长20.03%；科学技术支出31621万元，增长19.3%；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9955万元，增长4.5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38547万元，增长19.8%；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185720万元，增长17.35%；节能环保支出83606万元，下降10.88 %（主要是江铃控股有限公司新能源汽车补贴一次性增支因素影响）；城乡社区支出200708万元，增长42.66%；农林水支出158569万元，增长7.34%；交通运输支出16415万元，增长16.52%；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28223万元，增长7.84%；商业服务业等支出3397万元，增长7.43%；金融支出225万元；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6352万元，增长5.85%；住房保障支出25488万元，增长11.32%；粮油物资储备支出878万元，增长6.17%；其他支出（类）5279万元，增长8.87%；债务付息支出12754元，增长174.99%；债务发行费用支出65万元。

**3、全县政府性基金收支情况**

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1064860万元，较去年同比增长79.9%；全县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1065478万元，较去年同比增长71.6%。

**4、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情况**

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完成332443万元，增长18.67%，其中：保费收入206179万元，财政补贴112597万元；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完成272875万元，增长14.34%。

**5、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

2018年县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3015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结余3015万元。

**6、全县政府性债务情况**

2018年我县政府性债务余额691540万元，同比增长13.2%，其中一般债务392306万元，专项债务299234万元，债务余额增加原因是2018年新增政府债券转贷81296万元。

2018年省财政厅核定我县债务限额为760505万元（一般债务426677万元、专项债务333828万元），债务余额总量和结构均在限额范围之内，债务风险可控。

**（三）县本级预算执行情况**

**1、县本级财政收入情况**

县本级财政总收入完成1029168万元，同比增收29168万元，增长2.92%。县本级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完成581974万元，比上年同比增收27462万元，同口径增长4.95%。

**2、县本级财政支出情况**

县本级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支出完成1134852万元，比上年实际增长14.49%。主要支出项目预算执行情况是：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86609万元，公共安全支出51478万元，教育支出221407万元，科学技术支出31621万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8949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18057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183142万元，节能环保支出83158万元，城乡社区支出184287万元，农林水支出86871万元，交通运输支出4268万元，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26756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3307万元，金融支出225万元，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6352万元，住房保障支出24464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878万元，其他支出204万元，债务付息支出12754万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65万元。

**3、县本级财政收支平衡情况**

按照现行财政体制及市对我县的结算办法，2018年县本级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630417万元，加上税收返还补助 59101万元，上级补助及上级追加收入359633万元，政府性基金调入80000万元，下级上解收入85821万元，上年结余126082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62183万元，县本级共有可分配财力1403237万元；县本级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支出1134852万元，加上上解支出22083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42554万元，补助下级支出88669万元，支出总计1288158万元；收支相抵，年终滚存结余115079万元，其中：结转下年支出114119万元，净结余960万元。

2018年县本级基金收入1064860万元，加上上级对我县补助收入7164万元，上年结余收入231592万元，专项债务转贷收入86527万元，合计1390143万元；县本级基金支出1061703万元，补助乡镇支出3775万元，调出资金80000万元，专项债务还本支出24969万元，合计1170447万元；收支相抵，年终滚存结余219696万元。

根据年终报表测算，2018年县本级和各乡镇当年均实现了财政收支平衡。详细数据待省财政批复我县2018年财政收支决算后，再向县人大常委会作专题汇报。

各位代表，2018年全县财政工作取得的成绩，是县委、县政府科学决策、坚强领导的结果，是县人大及其常委会、县政协监督支持的结果，是全县财税干部共同努力和社会各界大力支持的结果。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看到，当前我县财政运行中还存在着一些亟待解决的矛盾和问题**：一是**财政收入总量对标“全国百强县”前十强，对标湖南省长沙县还有明显差距，省内西湖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红谷滩新区等地2018年度财政总收入继我县之后突破百亿，追赶步伐逼近，受经济下行压力、“营改增”全面推行等财税政策调整影响，财政持续增收压力较大；**二是**可用财力保障高质量发展的压力较大，受宏观经济形势、省对市县财政体制调整等因素影响**，**财政收入持续高位增长压力较大，而统筹城镇化、工业化和现代农业化发展、重点项目建设、民生工程等资金需求不断增加，财政收支平衡压力更大；**三是**新《预算法》出台以来，对预算管理的要求更全面、更细化，而我县预算管理水平特别是预算编制的精准性还有待提升，全面构建现代财政改革任务繁重；**四是**受严控地方政府债务政策的影响，我县政府投资项目的筹资渠道受限，且防范化解财政金融风险和地方政府隐性债务的压力责任大、任务重**；五是**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PPP）需积极探索，如何撬动、引导社会资本投入我县城市建设需深入研究。对于这些问题，我们将采取有效措施努力加以解决。

二、2019年财政预算（草案）

根据县委、县政府总体工作部署，综合考虑全县主要经济预期指标和财政收支增减因素，2019年财政工作的指导思想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县委十三届八次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中央和省、市经济工作会议部署，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按照高质量发展的要求，紧紧围绕加快打造大南昌都市圈高质量发展核心支点的目标任务，着力深化财税改革，进一步推动体制机制创新；切实提高财政增长的质量和效益，进一步壮大财政实力；着力优化支出结构，进一步保障和改善民生；坚持依法行政、依法理财，进一步提高财政管理水平，以优异的成绩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

**（一）2019年全县财政总预算安排情况**

根据全县生产总值等经济社会发展预期目标，并考虑财税政策调整因素，2019年全县财政总收入预期增长7%左右。全县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预期增长6 %左右。按照现行财政体制测算，全县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加上税收返还、上级财政各项转移支付补助、专项补助收入等，减专项上解上级支出，2019年全县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支出预算安排86.7亿元，比上年预算数增长6.1%，财政支出在可用财力之内合理安排、统筹兼顾、突出重点、有保有压，当年预算收支平衡。

**（二）2019年县本级财政预算安排情况**

**1、县本级财政收支安排情况**

2019年，县本级财政总收入预算安排121.6亿元，较上年预算数增长7%。县本级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预算安排67.4亿元，较上年预算数增长6%。县本级地方财政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加上中央、省税收返还收入、中央、省、市各项转移支付补助收入、专项补助收入和乡镇上解收入等，减专项上解上级支出、乡镇税收返还支出、乡镇转移支付补助和专项补助支出等，2019年，县本级预算可用财力约为84.6亿元,县本级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支出预算安排84.6亿元，比2018年县人代会批准的预算数（下同）增长5.35%。主要支出项目安排情况是：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94174万元，国防支出180万元，公共安全支出56777万元，教育支出121382万元，科学技术支出26325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8256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74564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56076万元，节能环保支出2296万元，城乡社区支出112435万元，农林水支出93618万元，交通运输支出17545万元，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支出25060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5120万元，金融支出4757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9528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8792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424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6282万元，预备费10000万元，债务付息支出1950万元，其他支出392万元。

由于2019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批复时间与2019年预算执行时间存在一定时间差，根据新《预算法》相关规定，2019年年初人员工资、社会保障和救助支出等经费已预拨，待县人大批复我县财政预算草案后统一核算。

**2、县本级基金收支预算情况**

2019年，县本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451500万元，根据基金收入预算安排情况和基金使用的有关规定，2019年，县本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451082万元，较2018年预算数下降11.55 %。

基金预算收支平衡，结余418万元。

**3、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安排情况**

2019年，县本级各项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安排322233万元，增长8.44%，其中：保险费收入201346万元，利息收入6835万元，财政补贴收入105246万元，转移收入4583万元。各项社会保险基金支出316325万元，较2018年预计执行数增长15.92%。本年收支结余5907万元，年末滚存结余394967万元。

**4、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安排情况**

2019年县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33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3300万元。

**5、2019年债务预算情况**

2019年我县政府性债务余额预计791540万元，同比增长14.5 %，其中一般债务412306万元，专项债务379234万元，根据新《预算法》规定，新增债务举借方式为政府债券。

三、做好2019年全县财政工作举措

　2019年是新中国成立70周年，是实施“十三五”规划的重要一年，是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深化之年。新时代下我县经济发展新常态的特征更加明显，长期向好的基本面没有变，市场活力持续释放，新动能不断成长壮大，做好财政工作，对促进全县经济社会持续快速发展具有重要的意义。我们将按照县委、县政府的统一部署，立足财政新定位和财税改革，密切研究和对接财税体制改革政策，发展中蓄势图新，保持锐意进取、攻坚克难的精神，确保圆满完成2019年财政工作各项任务。

**1、坚持科学聚财，确保收入高质量增长。一是强化征管措施。**建立健全税收收入信息库，对重点税源、新增税源、潜在税源的变化情况及时跟踪分析，通过电子缴库横向联网，确保税收及时入库，真正实现财源信息无遗漏、财源管理无盲区、财政收入“颗粒归仓”。**二是畅通筹资渠道。**清理规范融资平台，加快推进县域投资平台的市场化转型，采取积极争取债券转贷资金、推进与社会资本合作等方式，多渠道筹措资金，确保政府重点工程快速推进，为加快南昌县发展提供必要的资金保障。**三是加大争取力度。**深入研究国家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准确把握中央、省、市投资方向，紧盯财政政策在促进转变经济发展方式上的投入方向和重点，争取科技创新、新兴产业和新能源、基础教育、新农村建设、保障性住房、环境保护、生态建设、交通基础设施、现代农业等一系列有利于高质量发展的财政政策和资金。

**2、坚持发展生财，助推经济高质量发展。一方面，加大产业扶持力度。**实施新兴产业倍增工程，大力发展集成电路、智能装备制造、新材料新能源等新兴产业；实施传统产业提升工程，积极运用高新技术和先进装备，改造提升汽车制造、食品医药等传统产业；实施现代服务业提速工程，大力发展现代物流、商贸、金融等服务业；实施现代农业提质工程，加快发展现代农产品加工业。针对不同的产业特点，分别给予不同的扶持政策。**另一方面，加大项目拉动力度。**把财政扶持资金集中用于园区建设、重点项目和经营有活力、发展有潜力的企业，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加快项目挖掘、筛选、论证、争取立项和实施工作，重点引进一批高税收、高附加值、强带动力的工业项目，抓好一批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对县区经济发展具有重要支撑作用的骨干项目，充分利用资源优势，采取项目招商、环境招商、服务招商等形式，广借外力谋发展。   
　　**3、坚持合理用财，推动财政高质量运行。一是优化支出结构。**坚持量入为出、以收定支，坚持零基预算，确保预算切合实际。科学高效运作资金，集中财力办大事，把有限的财力用在加快转型、推进跨越的关键环节和重点领域，做到用财方向准、过程省、效果好。**二是坚持为民用财。**完善公共财政保障体系，继续实施民生工程，增加公共服务领域投入，并抓好民生资金的跟踪问效，切实做到“财为民所理、事为民所急”。**三是要注重财政支农。**以现代农业促进支农资金整合，以支农资金整合助推现代农业发展；全面落实各项强农惠农政策，多渠道增加农民收入，着力改善农村生产生活条件，加大对农村水、电、路、渠等基础设施的投入力度，真正把财政支出向乡村振兴领域倾斜。

**4、坚持改革活财，促进作风高质量转变。**按照健全公共财政体制的要求，进一步推进部门预算、非税收入管理、政府采购、国库集中收付改革；建立健全财政预算执行管理和财政风险防控体系，查找制度和机制盲点，突出改革重点，不断推出改革新亮点；推进综合预算，规范部门预算编制，增强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完整性，提高财政预算执行力，强化预算公开，着力提高透明度；扩大政府采购范围和规模，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以全面从严治党为统领，以“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为抓手，以“五型”部门建设为契机，着力巩固“三比三提升”活动成果，解决“怕、慢、假、庸、散”作风等方面存在的问题；继续落实“网上审批”、“三天办结制”等制度，财政资金实行“全程跟踪，实时监控”，着力树立“忠诚担当、敬业争先、阳光高效、公正清廉”的“财政人”新形象，促进干部作风进一步转变和机关效能进一步提升。

**各位代表：**2019年的财政工作任务光荣而艰巨。我们将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县人大及其常委会、县政协的监督支持下，认真贯彻落实本次会议的各项决议，攻坚克难、固稳鼎新、加力提效，努力为加快打造大南昌都市圈高质量发展的核心支点作出新的更大贡献，以优异成绩向新中国成立70周年献礼。